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黃正隆

電話：22289111+54111

電子信箱：vin5858@st. tc. edu. 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私立衛道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高字第112000477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通過名單0119 (387040000E_1120004774_ATTACH1. pdf)

主旨：貴校修訂112學年度「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課程計畫」檢視通過，准予備查，並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宜蘭高級中學112年1月16日宜中秘字第112000042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課程計畫檢視「通過」(含自然科學、社會領域加深加廣選修探究與實作課程及教學規劃表)之學校於收到備查文後一週內：
 - (一)至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計畫平臺(網址：<https://course.tchcvs.tc.edu.tw/course.asp>)將含備查文號之課程計畫電子檔下載後公告於學校網站，並至「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計畫填報系統」填報所公告之網址。
 - (二)課程代碼作業將由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計畫整合平臺(臺中市立中港高中)產出，請貴校確認課程代碼。

三、請貴校確實按本局備查之課程計畫實施課程。

四、如有相關疑義，請逕洽國立宜蘭高級中學「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計畫填報系統」杜小姐（聯絡電話：03-9324153#108）。

五、檢附檢視通過名單乙份。

正本：永誠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大明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私立明道高級中學、臺中市華盛頓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弘文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立人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清水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后綜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大里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新社高級中學、葳格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葳格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衛道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臺中第一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忠明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東山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臺中第二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(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團隊)、國立宜蘭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中港高級中學(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計畫平台)、本局高中職教育科



裝

訂

線

